

证券代码：872952

证券简称：天泉药业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09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

普通股	872952	天泉药业	2024年11月11日
-----	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莲庄北路 28 号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提名邓国龙先生为公司董事》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经董事会决定，提名邓国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邓国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综合考虑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，为更好回报全体股东，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、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的情况下，公司拟决定进行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。分派预案如下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7,56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.75 元人民币现金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

因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邓国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《公司章程》相应内容需要进行修订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三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11月18日上午08:00-0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会议联系人：邓志清

联系电话：13559313136

传真：0597-2390686

邮箱：dengzhiq@126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、交通费用自行解决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天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1日